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是在辖区内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的国家审判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 1、审理法律规定由上海松江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商事等案件。
- 2、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3、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4、按照权限管理本院的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监察工作；管理本院经费和物资装备。
- 5、协同有关部门做好法制宣传工作，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 6、承办应由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设 11 个内设机构和 4 个派出机构，内设机构包括：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商事审判庭、执行裁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办公室、司法行政装备科、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派出机构包括：泗泾人民法庭、车墩人民法庭、浦南人民法庭、佘山人民法庭。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110.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205.3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2.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1.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44.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10.58	本年支出合计	24,053.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0.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7.12
总计	24,250.98	总计	24,25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110.58	24,110.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217.00	19,217.00					
20405	法院	19,217.00	19,217.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67.77	12,867.7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9.71	2,659.71					
2040504	案件审判	1,498.85	1,498.85					
2040505	案件执行	63.00	63.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127.67	2,12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17	1,565.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7.51	1,457.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71	209.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25.23	825.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9.61	419.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6	2.96					
20808	抚恤	107.66	107.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7.66	10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4.06	584.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46	583.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3.46	583.4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4.35	2,744.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35	2,744.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93	1,365.93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8.42	1,37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053.86	17,538.02	6,515.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205.38	12,797.80	6,407.58			
20405	法院	19,205.38	12,797.80	6,407.58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56.15	12,797.80	58.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9.71		2,659.71			
2040504	案件审判	1,498.85		1,498.85			
2040505	案件执行	63.00		63.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127.67		2,12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2.36	1,454.70	107.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4.70	1,454.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71	209.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5.23	825.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9.61	419.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5	0.15				
20808	抚恤	107.66		107.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7.66		10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76	541.16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16	541.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1.16	541.1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4.35	2,744.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35	2,744.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93	1,365.93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8.42	1,37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110.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205.38	19,205.3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2.37	1,562.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1.76	541.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44.35	2,744.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10.58	本年支出合计	24,053.86	24,053.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0.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7.12	197.1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4,250.98	总计	24,250.98	24,25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205.38	12,797.80	6,407.58
20405	法院	19,205.38	12,797.80	6,407.58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56.15	12,797.80	58.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659.71		2,659.71
2040504	案件审判	1,498.85		1,498.85
2040505	案件执行	63.00		63.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127.67		2,12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562.36	1,454.70	107.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1,454.70	1,454.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209.71	209.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25.23	825.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19.61	419.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支出	0.15	0.15	
20808	抚恤	107.66		107.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7.66		10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76	541.16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541.16	541.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1.16	541.1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 支出	0.60		0.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 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4.35	2,744.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35	2,744.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93	1,365.93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8.42	1,378.42	
合计		24,053.86	17,538.02	6,51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84.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3.45
30101	基本工资	1,526.37	30201	办公费	159.69
30102	津贴补贴	4,276.07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126.17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0
30107	绩效工资	3,722.64	30205	水费	0.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5.23	30206	电费	66.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9.61	30207	邮电费	13.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3.6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5.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5	30211	差旅费	11.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5.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41.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3.26	30214	租赁费	1,067.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0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19.33	30216	培训费	6.88
30302	退休费	172.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2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51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2.6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2.3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2.3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1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5.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61
			310	资本性支出	97.8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4.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2.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6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876.76	公用经费合计		3,66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94.50	110.12			189.50	109.10	39.00	38.98	150.50	70.12	5.00	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4,250.9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1,903.51 万元，增长 8.52%。主要原因：2022 年度部分“两庭”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执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4,110.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110.58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4,053.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538.02 万元，占 72.91%；项目支出 6,515.84 万元，占 27.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24,250.9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1,903.51 万元，增长 8.52%。主要原因：2022 年度部分“两庭”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执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53.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 1,927.04 万元，增长 8.71%。主要原因：2022 年度部分“两庭”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执行。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53.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9,205.38 万元，占 79.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62.37 万元，占 6.50%；卫生健康支出（类）541.76 万元，占 2.25%；住房保障支出（类）2,744.35 万元，占 11.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90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53.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部分“两庭”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执行。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办公费用、公务用车运行费、维修（护）费等方面的行政支出。年初预算为 13,071.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56.1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本院信息化、档案管理、交通工具更新购置等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2,26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9.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部分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执行。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主要用于：本院对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589.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8.8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办案需求按实结算。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主要用于：本院对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执行情况按实结算。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主要用于：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7.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部分“两庭”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执行。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23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7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相关标准据实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85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2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院干警退休、离职或调出，造成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年初预算为4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9.6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院干警退休、离职或调出，造成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2.96万元，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退休人员情况发生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7.6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抚恤金项目按实结算。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758.00万元，支出决算为541.1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院干警退休、离职或调出，造成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市管保健对象医疗保健统筹金。年初预算为 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4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5.9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院干警退休、离职或调出，造成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入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年初预算为 1,430.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8.4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院干警退休、离职或调出，造成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538.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876.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公用经费 3,661.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

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4.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62%，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9.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4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厉行节约，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防止铺张浪费。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2 年度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 2022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97 万元，下降 0.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02 万元，2022 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经费支出，防止铺张浪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和人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9.10 万元，占 99.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02 万元，占 0.93%。具体情况如下：

1、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9.1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8.98 万元。主要用于报废更新 2 辆编制内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70.12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 年，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02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2 万（无外宾接待支出）。主要用于法院公务接待活动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 6 批次、51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本部门建立了《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第三方评价机构管理考核办法》《财政绩效评价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建立了从项目立项、项目实施跟踪、项目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2023年度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5,521.01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2023年度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5,521.01万元；绩效自评的2023年度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5,521.01万元，平均得分98.28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9个。绩效自评中共发现问题7个，已经完成整改的7个）。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61.25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18.86 万元，增长 3.36%。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3,940.7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243.40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1,291.74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2,405.55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694.19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06.55 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1,948.01 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1,219.1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